blog.creaders.net

回乡证和护照 中国居民啥时能拥有公民权？-文庙-万维博客-万维读者网（电脑版）

6–7 minutes

 最近有两个“外籍华人”新闻，惹起大家的注意。一个是独立冒头的香港，据报道“北京将首次向传统泛民批发回乡证，营造政治和谐气氛。据悉，北京最快于11月30日宣布，除了主张港独人士外，其他泛民现任或前任立法会议员若申请回乡证将会获批，变相将这道拦阻在北京与泛民之间的鸿沟移除，打破回归后双方交往止于深圳罗湖桥的政治闷局。”又有朋友圈疯传“公安部警告：400万美籍华人，入籍35年仍属中国公民！的文章，称中国驻外领事馆通过将中国护照剪角的方式，作为退籍方式，无法得到中国法律承认：包括中国公安部和中国各级法院和法庭均不承认。”两个问题看起来互不相干，其实暴露出来一个共同点，即中国居民根本没有公民

权。换句话说，辛亥革命百年以来，民权是完全倒退的，甚至连大清王朝都不如。



中华民国继承了大清的传统，中华儿女的祖国生存权利不能被剥夺，这几乎完全是中国文化传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由血缘关系确定的中国人身份，一直不受海外谋生的影响。上世纪由于输出“革命”，东南亚的华人遭受了祖国的抛弃。这几十年来，大量华人移民海外，而中国的国籍问题，再次成为华人的中心议题。现行中国“法律”不承认双重国籍，也有取消中国国籍的条文，可没人遵守。中国不承认双重国籍，国人获得外国国籍后，在没有任何具体法律程序可依循情况下，中国国籍（户口）会被强迫注销，护照被剪毁。因此剥夺中国国籍，成了儿戏的行为，不严肃而且混乱，官民各说各话。中

国人的国籍问题为何这么随意？因为国民没有公民权。可惜有人还是不明白，忙着不停上书，追着“人大代表”，反复不厌地听着各地官员的“解释”，一会儿哭，一会儿笑，真是“大国梦”的绝妙讽刺。

本人同许多海外华人一样， 关心这样的诉求。回乡证问题反转，无疑给那些中国护照的苦苦哀求者们一记响亮的耳光。在英治时期，许多难民从海外定居香港。港英政府继承了大清律，凡能提供中国血统和曾居港的证据，都能从南越或印尼等地逃到香港，受到庇护。回归后有人强调，中国和香港都“不承认” 双重国籍，因为白纸黑字写在那里。但这个障眼法不会告诉你，中国和香港都“不承认”的是外国司法管辖权，而不是护照本身！香港和美国等许多国家一样，均承认其它国家护照的合法性，中国也当然承认。但有几个国家会承认外国的司法管辖权？所谓香港不承认双重国籍的说法，是偷梁换柱的概念。香港法律承认中国籍居民有权持有外国护照，并在海外合法使用。又如香港朋友说，有美国国籍的香港人欲取消中国国籍并非易事，不但需申请，要交钱，还要经过司法复核，确定其外国人的身份。而不想多事的外籍香港人，如不去申报，其“永久居民”身份永远不能被剥夺。继承了大清律，

同大陆正好相反，没有任何法律程序可依循，来取消自己的香港“户口”。简言之，香港和大陆居民存在着完全不同的国籍法地位。特区护照不能回中国，说明此护照不代表公民权。回乡证本质是签证，其成为控制香港居民回乡的手段，而牺牲的却是法制和公民权。当然也是造成港独出现，不可回避的法理依据。闹了几十年，港独的冒进才解决了回乡证的问题。

海外的“爱国华人”从回乡证复得的过程中，看到问题的本质了吗？在某些人眼中，港人和海外华人是在一条船上。可还有些人一方面哀求被剥夺的国籍，另一方面又嘲笑香港的公民社会意识，实属幼稚和愚昧。那么海外华人是否真的没有中国国籍呢？回答是否定的，此事完全取决于中国居民何时能拥有完整的公民权。当一个公民的权益，不能被随意剥夺的时候，那才是真正“中国梦”开始浮现的征兆。

保存好所有的中国国籍证据，历史终究会做出正确的答案。